



精進主計資訊服務，提升主計業務效能

行政院主計總處主計資訊處

壹、前言

因應主計業務精進創新需要，行政院主計總處（以下簡稱本總處）順應資訊發展趨勢，應用資通訊科技，並秉持服務創新思維，優化主計資訊系統及整體維運服務，期提供主計人員更優質及適切之主計資訊服務。近一年來，賡續精進及推動各項主計資訊服務，配合政府預算會計規制修正、行政事務電子報支及共用性網路填報系統之推動，完成相關資訊服務精進作業，期能增進主計資訊業務效能。

貳、過去一年主要成果

一、推動及精進共通性歲計會計資訊服務

（一）推動共通性歲計會計資訊系統

為促進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會計資訊作業一致化及標準化，發揮資訊資源共用效益，本總處開發建置共通性歲計會計資訊系統（GBA、SBA 及 CBA）並積極推廣使用，截至 108 年底，中央政府計有 600 餘個公務機關及 220 餘個特種基金全面使用；地方政府 22 個

市縣 1,100 餘個公務機關、12 個市縣 260 餘個特種基金及 204 個鄉鎮市（含原住民族自治區）正式使用，協助中央及地方政府運用系統迅速正確編製與彙總各級機關基金所需歲計會計報表，有效提升主計業務行政作業效率（下頁圖 1）。

為持續推動共通性歲計會計資訊系統之使用及協助鄉鎮市新普會制度實施，於 107 年完成鄉鎮市歲計會計系統之開發及試辦作業，108 年起全面提供所有鄉鎮市正式使用以辦理各項歲計會計作業，至此我國各級政

府，由中央、市縣至鄉鎮市各公務機關皆使用一致性歲計會計資訊系統，使我國歲計會計業務資訊化又邁向一個新的里程碑。各鄉鎮市因使用本總處開發之共通性歲計會計系統，可避免為因應制度變革須各自開發資訊系統，鄉鎮市系統建置費用計約 1,167 萬元，平均每 1 鄉鎮市花費的建置成本約 5 萬 7 千元，節省各鄉鎮市軟硬體設備之購置及管理成本，達到資源共享與擷節經費之效益，且因系統包含業務單位預算編列及控管功能，可延伸至業務人員使用，使用人數亦由 1,200 餘人增加至 5,500 餘人，擴大系統應用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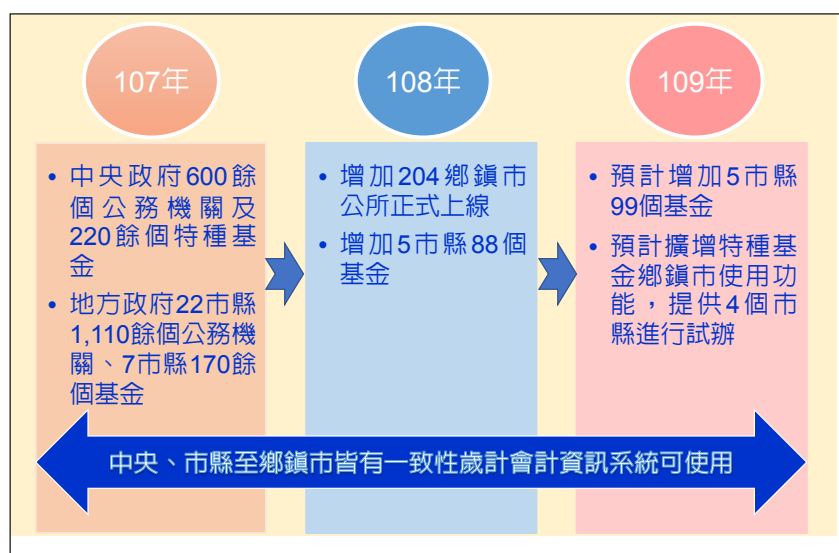
另因系統整合各市縣所轄管鄉鎮市歲計會計資料於同一資料庫中，各市縣主計處可透過系統查詢所轄鄉鎮市歲計會計資料並可自動彙總產製總預算及總決算相關書表，經由系統自動化處理取代人工繁複填報及彙總作業；為加強資料縱向連結整

合，陸續開發彙總各市縣及鄉鎮市預、決算資料功能，未來將可提供本總處查詢及彙編各市縣及鄉鎮市預決算資料。

本總處建置之特種基金系統業已全面提供本總處及中央政府各特種基金使用辦理預、決算書表編製及綜計業務，4 家作業基金與 11 家政事型特種基金辦理會計事務處理。由於中央特種基金多已使用自行開發之會計系統，為促進資訊資源運用效益，自 105 年起推廣系統至

地方政府使用，並陸續擴增地方政府預決算書表編製及會計事務處理等功能，108 年計增加屏東縣等 5 市縣 88 個特種基金使用，截至 108 年底計有 12 市縣 265 個特種基金使用，其中預、決算書表編製功能已全數使用，會計功能部分除地方教育發展基金因使用教育部統一開發之會計系統，及少數特種基金因已自建系統未使用外，其餘基金多已使用，未來將持續推廣應用，增進系統使用效益（下頁圖 2）。

圖 1 歲計會計資訊系統推廣情形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繪製。

專題

(二) 精進政府歲計會計資訊服務功能

為使系統符合各項法令規定，持續配合相關法令規制修訂增修系統功能，108 年重點增修功能如下：

1. 配合中央及地方政府 109 年度預算科目編號統一作業：辦理預算科目調整及相關預算書表功能增修，並配合總預算編製作業時程，協助中央及地方政府完成預算科目編號更新及資料轉換作業。
2. 因應會計法部分條文及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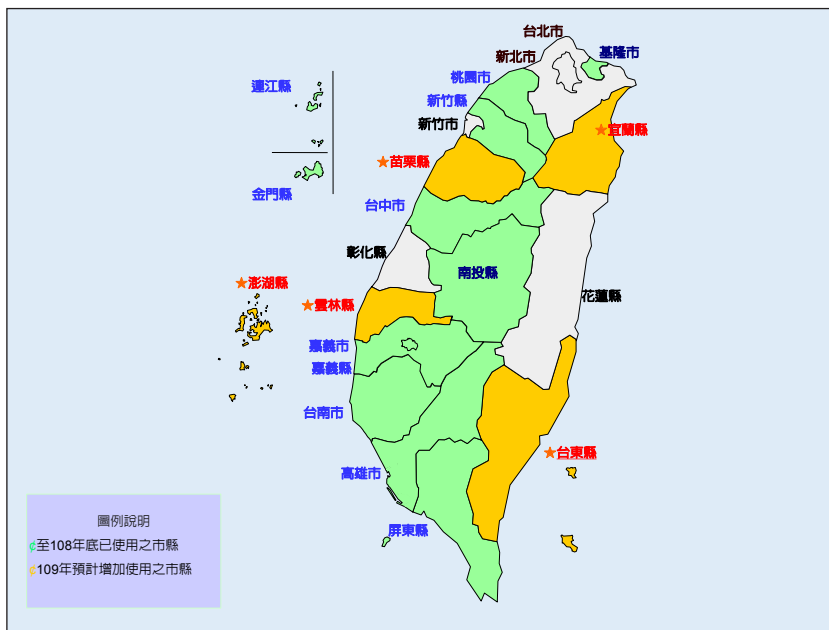
關規制修正：辦理 GBA、SBA 及 CBA 系統增修，中央公務部分已完成記帳憑證開立、開關帳、會計月報等功能增修，特種基金部分已完成報送本總處辦理綜計業務所需之會計月報填報功能及基金端使用之會計帳務功能調整，如期提供中央各公務機關及特種基金於 109 年開始依新制辦理會計作業，至半年結算及年度決算部份之相關作業及報表產製功能，後續將依相關規制

修訂，於各公務機關及特種基金辦理結、決算作業前完成。地方政府部分，CBA 及 SBA 系統業依新制增修相關系統功能，將配合各地方政府新制實施時程，提供系統測試環境及正式作業環境供各市縣及公所使用。

3. 配合審計法第 36 條規定辦理會計檔案送審作業

因應審計部審計業務需要，各機關應依據審計法第 36 條規定辦理會計報告及相關資訊檔案送審作業，系統已配合於 107 年底前完成中央與市縣政府之公務機關及政事型基金檔案送審功能，108 年完成作業基金與鄉鎮市公務部分，以利使用本總處特種基金系統之中央經濟部等主管、15 個市縣作業基金與其所屬 400 餘個業務單位及鄉鎮市公所，依規定辦理資訊檔案送審作業。

圖 2 市縣政府使用主計總處特種基金歲計會計系統情形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繪製。

二、辦理共用性經費結報系統功能擴充及推廣作業

為推動各機關電子報支事宜，本總處於行政院「服務型智慧政府推動計畫」，提報建置共用性經費結報系統，並於 106 至 109 年逐年新增結報項目，截至 107 年底已建置國內差旅費等 9 個項目，108 年則新增小額採購、油料、退休撫卹經費、保險費及婚喪生育補助費等項目，供各機關使用（建置及推動情形如圖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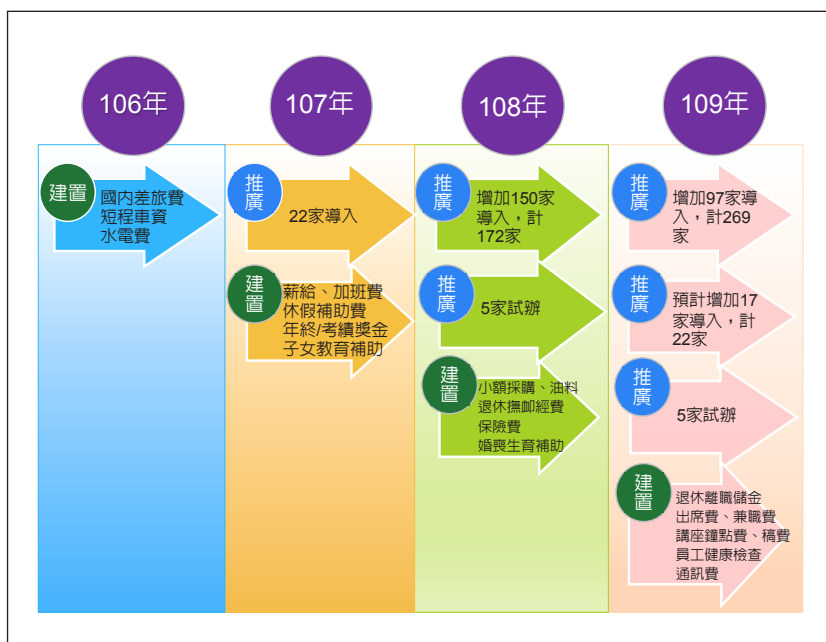
為加速推廣費結報系統，於 108 年 1 月 7 日辦理中央各機關導入系統國內差旅費及短程車資意願調查，計有行政

院各部會總處署（含所屬）等 532 個機關，經調查截至 111 年止，有意願導入本系統者計 435 個（約佔 82%），另有監察院及司法院等計有 12 家機關表達有意願使用。本總處依各機關使用意願進行推廣規劃，其中國內差旅費、短程車資等結報項目 107 年已有 22 個機關導入使用，108 年再增加 150 個機關，至 108 年底計有 172 個機關國內差旅費已採用電子報支作業。另 108 年 3 月至 8 月於 5 機關（審計部、財政部財稅資訊中心、金融機關管理

委員會、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本總處）進行薪給、加班費、年終 / 考績獎金、不休假加班費、子女教育補助等結報項目試辦作業，經會商審計部同意後於 9 月順利上線，109 年預計導入 17 個機關。有關 108 年建置項目（小額採購、油料、退休撫卹經費、保險費、婚喪生育補助費），規劃於 109 年由 7 個機關進行試辦作業。

經費結報系統自 107 年 9 月上線後，107 年於系統計開立 3,381 張經費申請單、111 張付款憑單，108 年則有 47,255 張經費申請單，1,516 張付款憑單，後續將依調查結果進行經費結報系統國內差旅費及短程車資導入作業，有關導入機關數及未來規劃如下頁圖 4。

圖 3 經費結報系統建置及推動情形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繪製。

三、推廣網路填報系統應用

為配合政府推廣共用系統使用政策，推動統計調查 e 化，提供受訪單位多元填報資料管道，整合各項抽樣調查需求，建置網路填報系統，提供各機關（構）辦理調查時使用。截至 107 年底已應用於本總處「106 年事業人力僱用狀

專題

況調查（員工報酬及進退等概況）」等 8 項調查，108 年因應衛福部辦理 107 年醫事機構服務量調查，及本總處事業人力僱用狀況調查（員工報酬及進退等概況）作業需求，完成系統調整，並增加衛生福利部「108 年 15 - 64 歲婦女生活狀況調查」，提供 2 千餘家受訪醫事機構、9 千餘家受訪企業及 15,000 餘位民眾線上填報

資料，另為推廣至其他調查使用，增進系統使用彈性，擴充家戶面網填功能，並提供各機關可彈性設定簡易檢誤條件之介面及強化資料加解密功能。預計 109 年再增加本總處「農林漁牧業普查（第二次試驗調查）」及內政部營建署「營造業經濟概況調查」，減省各機關重複建置系統之成本，達到資源共享效益。

參、未來工作重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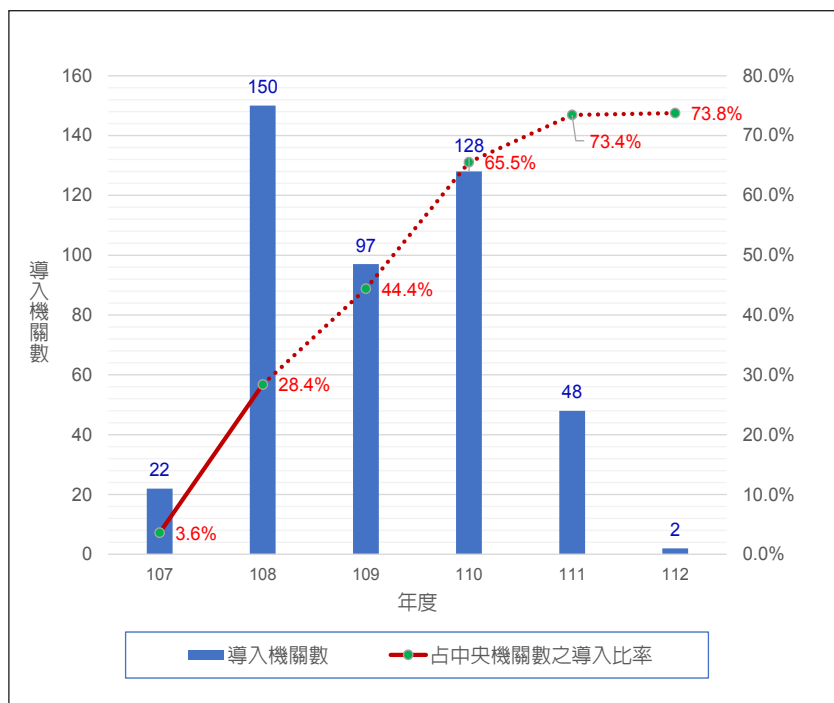
一、深化及擴大共通性歲計會計資訊服務

為提升歲計會計作業資訊服務品質，增進資源共享效益，未來將持續精進及推廣系統使用，並朝向政府會計文書無紙化、歲計會計資料加值應用、跨職能系統整合介接等方向發展。為增進系統共用效益，將推廣市縣政府基金使用特種基金系統，另擴增鄉鎮市使用功能，並供鄉鎮市使用；因應政府會計文書無紙化，將持續推廣中央及市縣政府應用線上簽核作業；並增進歲計會計資料加值整合應用，與經費結報、各部會業務相關系統之整合介接，及協助地方政府移轉使用新版出納及支付功能（下頁圖 5）。

二、推廣及精進經費結報資訊業務

持續推動各公務機關經費結報作業採用資訊化作業，以電子化方式取代紙本陳核辦

圖 4 經費結報系統（國內出差旅費 / 短程車資）導入機關數及未來規劃



說明：中央機關數是以 108 年中央政府公務機關數 606 計。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繪製。

理經費結報作業，以提升行政效率及減少紙張使用；擴增共用性經費結報系統報支項目功能，並加強推廣，減省重複開發成本，以有效擲節公帑。

三、廣續推廣網路填報系統應用

網路填報系統目前已逾 10 項調查使用，並超過 100 個共用功能可供各調查使用，未來將持續辦理系統優化及整合，並朝使用便利、友善及功能完

善之目標精進，期以推廣本系統至其他辦理統計調查之單位使用，減少各單位自行開發應用系統之需求，以擴大使用效益。

肆、結語

近年來，為持續推動共通性歲計會計資訊服務，及配合我國政府預算會計作業精進革新，本總處陸續發展符合各項規制之歲計會計資訊系統，提供中央、市縣及鄉鎮市用以辦理歲

計會計作業，系統除已滿足主計人員基本作業需求外，為發揮資訊整合效益，亦提供與歲、會計業務緊密相關之作業如出納、支付相關功能，並與審計部、財政部及人事總處等相關資訊系統介接整合。而為便利業務人員辦理電子化核銷作業，推動經費結報資訊服務，使主計資訊服務範圍更往前延伸，隨著經費結報系統使用機關日益增加，對於行政流程簡化及節能減紙的效益將日漸顯著；為期發揮主計資訊輔助決策效能，亦規劃建置相關決策管理功能，以供本總處及各市縣主計處參用。未來本總處仍將持續精進主計資訊各項服務及推動跨機關共用系統服務，並適時引進最新科技，創新主計資訊服務，以提升主計業務效能，優化政府施政。❖

圖 5 歲計會計資訊服務精進方向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繪製。